

實踐大學董事會第 20 屆第 11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0 年 11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地點：本校 L 棟 2 樓校史館

主席：謝孟雄董事長

紀錄：陳秀珠

出席人員：謝孟雄董事長、方錫經董事、林高德董事、何景賢董事、歐晉德董事、
潘維剛董事、劉麗雲董事、謝文宜董事、王浩威董事、謝宗興監察人

列席人員：丁斌首校長、李昶嫻主任秘書、黃玫音財務長、朱旭建總務長、葉立
仁投資小組召集人、江崇源副教授

壹、主席致詞

非常感謝各位董事及監察人在百忙中撥冗參加會議，今天的會議出席人數已達法定開會人數，現在宣佈會議開始。

貳、報告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前次會議(110/6/24 第 20 屆第 10 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下：

提案一：董事會 110 學年度預算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業經教育部於 110 年 8 月 25 日以臺教會(二)字第 1100099209 號函同意備查。

提案二：本校 110 學年度經費收支總預算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業經教育部於 110 年 8 月 25 日以臺教會(二)字第 1100099209 號函同意備查。

提案三：附屬機構 PRAXES 品牌概念店 110 學年度經費收支預算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業經教育部於 110 年 8 月 25 日以臺教會(二)字第 1100099209 號函同意備查。

提案四：請同意本校增額提撥新臺幣 2 億 817 萬元進行投資，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業經教育部於 110 年 7 月 23 日以臺教高(三)字第 1100092242 號函同意辦理。

提案五：擬由本校累積賸餘款提撥 3 仟 6 佰萬元至「擴建校舍基金」，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執行，提撥 3 仟 6 佰萬元至「擴建校舍基金」，專款專用做為臺北校區第三宿舍興建工程經費。

提案六：擬請同意「臺北校區第三學生宿舍新建案」總工程經費追加預算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本案因受物價波動致原物料及工資成本增加，經董事會同意追加 7,300 萬元，總工程經費調整為 3 億 9,600 萬元。除已獲教育部核定補助 2,860

萬 3,679 元外，學校須自籌 3 億 6,739 萬 6,321 元，後續將依工程進度，於核定總工程經費範圍內逐年編列預算送董事會審議。

提案七：高雄校區擬請同意與中華電信公司承租成功大樓案提前終止租約，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高雄校區與中華電信公司承租成功大樓終止租約案，已於 110 年 8 月 31 日前與中華電信公司完成點交。

提案八：本校 111 學年度招生總量第一、二階段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各學制招生總名額調整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獲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1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094609 號、110 年 7 月 22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093129G 號與 110 年 8 月 31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116699 號函復如下：

- 一、同意本校申請增設進修學制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心理分析碩士在職專班、停招建築設計學系空間創作組碩士班、裁撤時尚與媒體設計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 二、原隸屬於民生學院「智慧服務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與原隸屬於管理學院之「國際企業英語學士學位學程」及「國際企業英語碩士學位學程」，同意自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調整至校級學位學程。
- 三、111 學年度各學制招生總名額調整案，除高雄校區進修學士班因註冊率未達標準調減 10%，7 名外，其餘學制班別皆依本校規劃核復，核定臺北校區招生名額合計 2,058 名，高雄校區招生名額合計 1,350 名。

提案九：擬請同意民生學院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申請「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委託經營管理臺北市內湖親子館暨托嬰中心」重新投標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

- 一、110 年 8 月 16 日本校參與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委辦內湖托嬰中心評選會議，順利得標，但由於自 110 年 8 月起，非營利幼兒園將同樣具有教保人員資格之老師底薪每月調升 5,000 元，而市政府社會局委辦之托嬰中心教保人員待遇仍維持不變，導致具有教保人員資格之托嬰中心老師大幅離職，學校為恐人員流失造成經營困境而受罰，經再三評估利弊得失，最後決定棄標。
- 二、110 年 10 月 19 日本校參與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委辦內湖親子館評選會議，順利得標，將於近期內與台北市政府社會局簽訂合約。

提案十：「本校教職員工津貼發放標準表」擬增列「附設幼兒園廚工津貼」，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並追溯自 110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

提案十一：配合本校組織規程單位名稱變更，修正本校約聘僱行政人員敘薪辦法及教職員工津貼發放辦法，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公告周知。

提案十二：109 年度「為弱勢學生募款」活動所得財物使用情形，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已於 110 年 7 月 29 日函復同意備查。

提案十三：本法人內部稽核劉信柱助理教授陳送「本法人 108 學年度稽核報告」到會，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

提案十四：本法人內部稽核劉信柱助理教授擬訂「本法人 109 學年度內部稽核規劃草案」到會，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

提案十五：擬遴聘本校會計學系簡秀芳副教授兼任本法人內部稽核，辦理本法人之稽核業務，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

提案十六：本校 109 學年度決算財務報表查核，委託專業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委聘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負責本校年度決算查核簽證工作。

提案十七：本校「校務基金投資收益收支管理要點」第 7 點、第 9 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於 110 年 8 月 11 日公告周知。

提案十八：本校組織規程附表「各學院、學系及研究所暨學位學程設置表」(110 學年度)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9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00094055 號函核定在案。

提案十九：本校臺北校區及高雄校區內部控制制度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

提案二十：本校附屬機構「實踐大學 PRAXES 品牌概念店」內部控制制度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

提案二十一：本校「會計制度」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於 110 年 8 月 2 日公告周知。

提案二十二：臺北市國防部大直非營利幼兒園會計制度草案(委託財團法人實踐大學辦理)，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

提案二十三：依本會決議辦理「臺北市國防部大直非營利幼兒園」督導鄧蔭萍副教授之年度考核，提請審議。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續聘鄧蔭萍副教授為「臺北市國防部大直非營利幼兒園」督導，為期一年。

主席裁示：以上 23 個提案之執行情形報告均洽悉，准予備查。

參、報告事項

丁斌首校長：校務報告(略)

黃攻音財務長：財務報告(略)

江崇源副教授(法律學系籌備處主任)：法律學系籌設進度報告(略)

投資管理小組葉立仁召集人：投資盈虧報告(略)

主席裁示：爾後董事會議請校方針對投資事項須加註下列 3 點說明：

1. 依法規學校可投資總額度。
2. 主管機關教育部同意可投資額度上限。
3. 每項投資標的(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是否未逾可投資額度上限百分之十。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109 學年度董事會暨本校決算案，提請 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受託查核本校 109 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報告書，提請 同意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109 學年度本校附屬機構「實踐大學 PRAXES 品牌概念店」決算案，提請 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受託查核本校附屬機構「實踐大學 PRAXES

品牌概念店」109 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報告書，提請 同意備查。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本校 109 學年度全校總財產清冊，提請 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111 年度「為弱勢學生募款」公益募款申請案，提請 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本校組織規程第 11、20、30 條條文及「各學院、學系及研究所暨學位學程設置表」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擬請同意銷毀本校 91-94 學年度已屆保存年限之會計憑證及會計月報表，提請 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依「實踐大學校長監督及考核辦法」辦理校長年度考核，提請 行使考核結果表決權。

表決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對於丁校長之年度考核一致核給「通過」，並感謝丁校長對學校的努力及貢獻，其治校績效有目共睹。

伍、臨時動議

提 案：為籌建本校臺北校區「第三宿舍新建工程」，擬購置台北市市有土地(畸零地)乙案，提請 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陸、散會(下午 5 時 10 分)

「實踐大學組織規程」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一條 本大學各學系置主任一人，各研究所置所長一人，管理學院創意產業博士班置主任一人，辦理系、所務，由校長組織各學系所主任、所長遴選委員會，遴選副教授以上之教師二至三人，送院長報請校長圈選後聘兼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經系務會議同意，送院長報請校長核定後，得連任。各學位學程得置主任一人，辦理學程事務；未置主任者，其學程事務由相關學系主任、所長或院長兼辦之。學位學程主任之資格、任期及產生方式，比照系主任規定。<u>本規程附表校級「英語學位學程」置主任一人，由校長自各該學位學程主任或自支援設立學位學程之學院、學系、研究所之院長、系主任、所長或與各該學位學程相關專長之副教授以上教師中擇一聘兼之。</u></p> <p>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如因不適任之事由，得由校長組織免兼諮詢委員會討論後，報請校長予以免兼。</p> <p>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遴選委員會之組織與辦法及前項免兼諮詢委員會之設置辦法另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p>	<p>第十一條 本大學各學系置主任一人，各研究所置所長一人，管理學院創意產業博士班置主任一人，辦理系、所務，由校長組織各學系所主任、所長遴選委員會，遴選副教授以上之教師二至三人，送院長報請校長圈選後聘兼之，任期三年，任期屆滿，經系務會議同意，送院長報請校長核定後，得連任。各學位學程得置主任一人，辦理學程事務；未置主任者，其學程事務由相關學系主任、所長或院長兼辦之。學位學程主任之資格、任期及產生方式，比照系主任規定。</p> <p>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如因不適任之事由，得由校長組織免兼諮詢委員會討論後，報請校長予以免兼。</p> <p>系主任、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遴選委員會之組織與辦法及前項免兼諮詢委員會之設置辦法另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p>	<p>1.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2 日臺教高(四)字第 1100093129G 號函同意本校臺北校區所設三個學位學程調整至校級「英語學位學程」。</p> <p>2.明定校級「英語學位學程」置主任一人，由校長自相關教師人選中擇一聘兼之。</p>
<p>第二十條 圖書暨資訊處掌理教學研究資料蒐集，規劃、執行、推廣電腦並提供資訊服務事項。分設採編組、典閱組、圖書服務組、資訊服務一組、資訊服務二組、</p>	<p>第二十條 圖書暨資訊處掌理教學研究資料蒐集<u>出版</u>，規劃、執行、推廣電腦並提供資訊服務事項。分設採編<u>暨出版</u>組、典閱組、圖書服務組、資訊服務一組、資訊</p>	<p>因應本校《今日生活》停刊，「採編暨出版組」修正為「採編組」。</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系統一組、系統二組。各組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均由校長任用之。</p>	<p>服務二組、系統一組、系統二組。各組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均由校長任用之。</p>	
<p>第三十條 本大學設下列會議：</p> <p>(一)行政會議：以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副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副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副總務長、研發長、副研發長、入學服務處處長、推廣教育長、主任秘書、軍訓室主任、財務長、人力資源長、圖資長、副圖資長、國際長、推廣教育部高雄中心主任、校區主任、各學院院長及副院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u>英語學位學程主任及各該學位學程主任</u>、共同課程委員會主任委員組織之。校長為主席，討論重要行政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二)教務會議：以教務長、副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入學服務處處長、共同課程委員會主任委員、圖資長、副圖資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u>英語學位學程主任及各該學位學程主任</u>、語言一、二中心主任、體育一、二室主任、教務處各組、中心組長及主任、出席校務會議之學生代表組織之。必要時得邀請國際事務處相關人員出席。教務長為主席，討論有關教務之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三)學生事務會議：以學生事務長、副學生事務長、各學院院長、<u>英語學位學程主任</u>、學生事務處各組、室、中心組長及主任、出</p>	<p>第三十條 本大學設下列會議：</p> <p>(一)行政會議：以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副教務長、學生事務長、副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副總務長、研發長、副研發長、入學服務處處長、推廣教育長、主任秘書、軍訓室主任、財務長、人力資源長、圖資長、副圖資長、國際長、推廣教育部高雄中心主任、校區主任、各學院院長及副院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共同課程委員會主任委員組織之。校長為主席，討論重要行政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二)教務會議：以教務長、副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入學服務處處長、共同課程委員會主任委員、圖資長、副圖資長、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語言一、二中心主任、體育一、二室主任、教務處各組、中心組長及主任、出席校務會議之學生代表組織之。必要時得邀請國際事務處相關人員出席。教務長為主席，討論有關教務之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三)學生事務會議：以學生事務長、副學生事務長、各學院院長、學生事務處各組、室、中心組長及主任、出席校務會議之學生代</p>	<p>1.行政會議成員增列英語學位學程主任及各該學位學程主任。</p> <p>2.教務會議成員增列英語學位學程主任及各該學位學程主任。</p> <p>3.學生事務會議成員增列英語學位學程主任。</p> <p>4.必要時得邀請相關教師增列學位學程主任。</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席校務會議之學生代表組織之，必要時得邀請相關學系主任、研究所所長、<u>學位學程主任</u>出席，並得請有關之導師及學生列席。學生事務長為主席，討論學生事務之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四)學院院務會議：以院長、副院長、所屬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及教師代表(每學系一人)組織之。由院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討論本學院教學、研究、推廣服務及其他有關院務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院務會議得決議下設院主管會議，以院長、副院長、所屬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及各研究中心主任組織之，由院長擔任主席，議決例行性院務或具時效性而不及開院務會議之行政事務，相關決議應報院務會議備查；院務會議視需要並得決議設各種工作小組推動院務會議所交議之各項專案計畫。</p> <p>(五)學系所務會議：以學系所主任、所長及本學系所專任教師組織之。由學系所主任、所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討論本學系所教學、研究、推廣服務及其他有關系所務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六)總務會議：以總務長、副總務長、學生事務長、副學生事務長、臺北校區學生代表二人、高雄校區學生代表一人組織之。由總務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討論有關總務之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p>	<p>表組織之，必要時得邀請相關學系主任、研究所所長出席，並得請有關之導師及學生列席。學生事務長為主席，討論學生事務之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四)學院院務會議：以院長、副院長、所屬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及教師代表(每學系一人)組織之。由院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討論本學院教學、研究、推廣服務及其他有關院務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院務會議得決議下設院主管會議，以院長、副院長、所屬各學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及各研究中心主任組織之，由院長擔任主席，議決例行性院務或具時效性而不及開院務會議之行政事務，相關決議應報院務會議備查；院務會議視需要並得決議設各種工作小組推動院務會議所交議之各項專案計畫。</p> <p>(五)學系所務會議：以學系所主任、所長及本學系所專任教師組織之。由學系所主任、所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討論本學系所教學、研究、推廣服務及其他有關系所務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六)總務會議：以總務長、副總務長、學生事務長、副學生事務長、臺北校區學生代表二人、高雄校區學生代表一人組織之。由總務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討論有關總務之重要事項。每學期至少</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必要時得設其他會議，其任務及組成方式另定之。	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必要時得設其他會議，其任務及組成方式另定之。	

【附表】

「實踐大學各學院、學系及研究所暨學位學程設置表」修正對照表

學院、英語學位學程	學系(含碩博士班、進修學制班)、研究所、學位學程(110學年度)修正後	學系(含碩博士班、進修學制班)、研究所、學位學程(110學年度)修正前
民生學院	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含學士二年制在職專班、碩士班) 社會工作學系(含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音樂學系(含碩士班) 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含進修學士班、家庭諮商與輔導碩士班、高齡家庭服務事業碩士在職專班) 餐飲管理學系(含進修學士班、餐飲產業創新碩士班)	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含學士二年制在職專班、碩士班) 社會工作學系(含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音樂學系(含碩士班) 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含進修學士班、家庭諮商與輔導碩士班、高齡家庭服務事業碩士在職專班) 餐飲管理學系(含進修學士班、餐飲產業創新碩士班) 智慧服務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
設計學院	服裝設計學系(含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建築設計學系(碩士班【建築設計組、空間創作組】) 工業產品設計學系(含碩士班、 <u>110</u> 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媒體傳達設計學系【創意媒體設計組、數位3D動畫設計組】(含碩士班、103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時尚與媒體設計研究所【時尚服裝設計組、數位媒體設計組】(100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服裝設計學系(含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建築設計學系(碩士班【建築設計組、空間創作組】) 工業產品設計學系(含碩士班、 <u>110</u> 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媒體傳達設計學系【創意媒體設計組、數位3D動畫設計組】(含碩士班、103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時尚與媒體設計研究所【時尚服裝設計組、數位媒體設計組】(100停招碩士在職專班)
管理學院	會計學系(含108停招進修學士班)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含 <u>110</u> 停招進修學士班) 企業管理學系(含進修學士班【 <u>110</u> 停招	會計學系(含108停招進修學士班)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含 <u>110</u> 停招進修學士班) 企業管理學系(含進修學士班【 <u>110</u> 停招

	<p>企業管理組、時尚經營管理組、服務業管理組】、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p> <p>財務金融學系(含進修學士班、碩士班)</p> <p>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含 108 停招進修學士班)</p> <p>資訊科技與管理學系(含碩士班、<u>110 停招</u>碩士在職專班)</p> <p>應用外語學系(含進修學士班、108 停招英語溝通碩士班)</p> <p>管理學院創意產業博士班</p>	<p>企業管理組、時尚經營管理組、服務業管理組】、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p> <p>財務金融學系(含進修學士班、碩士班)</p> <p>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含 108 停招進修學士班)</p> <p>資訊科技與管理學系(含碩士班、<u>110 停招</u>碩士在職專班)</p> <p>應用外語學系(含進修學士班、108 停招英語溝通碩士班)</p> <p><u>國際企業英語學士學位學程</u></p> <p><u>國際企業英語碩士學位學程</u></p> <p>管理學院創意產業博士班</p>
<p><u>英語學位學程</u></p>	<p><u>智慧服務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u></p> <p><u>國際企業英語學士學位學程</u></p> <p><u>國際企業英語碩士學位學程</u></p>	
<p>商學與資訊學院 (高雄校區)</p>	<p>會計暨稅務學系</p> <p>國際貿易學系</p> <p>資訊管理學系</p> <p>金融管理學系</p> <p>國際企業管理學系(含進修學士班)</p> <p>行銷管理學系</p> <p>資訊科技與通訊學系</p> <p>資訊模擬與設計學系</p> <p>電腦動畫學士學位學程</p>	<p>會計暨稅務學系</p> <p>國際貿易學系</p> <p>資訊管理學系</p> <p>金融管理學系</p> <p>國際企業管理學系(含進修學士班)</p> <p>行銷管理學系</p> <p>資訊科技與通訊學系</p> <p>資訊模擬與設計學系</p> <p>電腦動畫學士學位學程</p>
<p>文化與創意學院 (高雄校區)</p>	<p>休閒產業管理學系</p> <p>觀光管理學系(含進修學士班)</p> <p>服飾設計與經營學系(含進修學士班)</p> <p>時尚設計學系</p> <p>應用英語學系</p> <p>應用中文學系</p> <p>應用日文學系</p>	<p>休閒產業管理學系</p> <p>觀光管理學系(含進修學士班)</p> <p>服飾設計與經營學系(含進修學士班)</p> <p>時尚設計學系</p> <p>應用英語學系</p> <p>應用中文學系</p> <p>應用日文學系</p>